

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承担保障全市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责任，拟订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保障性住房规划及政策，参与保障性住房资金安排有关工作，编制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二）承担推进住房制度改革的责任，拟订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和住房制度改革，拟订全市住房建设规划并指导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

（三）承担建立科学规范的工程建设标准体系的责任，组织落实工程建设技术标准和定额，组织拟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的经济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建设投资估算指标、建设工期定额、建筑专业定额、建设用地指标和工程造价的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工作，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四）承担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的责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提出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屋面积管理、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监督房屋产权管理等工作，配合指导房屋登记工作，负责建设个人住房信息系统。

（五）指导全市建筑活动并规范建筑市场，指导、监督房屋、市政和人防工程项目招标投标、工程监理工作，负责城市基础设

施建设项目的监督检查，拟订勘察设计、工程建设、工程质量监督和检测、建设监理、工程造价及相关社会中介组织管理的有关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全市房屋、市政、人防工程招投标监督管理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组织市房屋、市政和人防工程相关项目招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

（六）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指导城市规划编制并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安全和应急管理，指导城市规划区的绿化工作，会同文物主管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七）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村镇建设规划编制、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小城镇和村庄人居环境的改善工作，指导村镇建设规划监督检查及全市重点镇建设。配合有关部门推进特色小镇和小城镇建设工作。

（八）指导和监督检查全市各类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城市市政和人防设施建设工程的抗震设防。

（九）承担建筑、市政和人防工程质量安全监管的责任，拟订建筑、市政和人防工程质量、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建筑、市政和人防工程的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十）承担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的责任，拟订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政策，组织重大科技项目攻关和成果推广，指导重大技术引进和创新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

（十一）负责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执业资格和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的管理工作，管理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的对外经济

技术合作和外事工作，指导企业开拓国外建筑市场，发展国际工程承包和建筑劳务合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招商引资工作，参与重大招商引资活动，负责招商引资项目的跟踪落实和相关指导、协调、服务工作。

（十二）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关于人民防空工作的法律、法规，起草人民防空规范性文件。制定并组织落实防空袭预案，指导、监督有关部门和单位落实重要经济目标防护措施。收集、研究、汇总人民防空信息，为政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工作提供信息保障。制定并组织实施人民防空工程建设规划、计划，会同有关部门编制与城市相结合的人民防空建设规划、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城市地下防护空间的规划、建设与管理。开发利用人民防空资源。指导监督人防工程规划、建设过程中的安全生产工作，负责指导监督、检查人防工程平战转换、开发利用及经营管理中的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人民防空警报、通信建设规划、计划，组织协调通信保障工作。负责人民防空行政执法工作，组织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工作，检查、监督群众防空组织的组建、训练和演习工作。负责管理人民防空经费、物资和国有资产。协助地方党委和同级军事机关考察、任用下一级人民防空部门领导干部。承办市政府赋予的应对突发公共事件的有关保障任务。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8557.93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8557.93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100.00%。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817.4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740.4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28214.10 万元，降低 76.73%，主要原因：政府服务项目资金及专项债券资金等项目资金减少等原因。

(二) 支出总计 8557.93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194.27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13.96%。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800.75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4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07 万元。

2. 项目支出 7363.66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86.04%。主要包括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程项目、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28214.10 万元，降低 76.73%，主要原因：政府购买服务及专项债券资金等专项资金项目减少。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持平，主要原因：财政年末将剩余指标抽回次年重新下达、本年无结余。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8557.9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94.27 万元，项目支出 7363.6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8214.10 万元，降低 76.73%，主要原因：政府购买服务及专项债券资金等专项资金项目减少。与年初预算相比，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544.08%，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11%，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4.22%。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817.45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05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57.60 万元，主要是离退休人员工资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60.02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基本养老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5.6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40.43万元，主要是当年在职转退休人员的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70.43%，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新增人员手续为办理完毕。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57.00万元，主要是职工抚恤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死亡人员抚恤金年初无预算。

2. 卫生健康支出 32.68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3.94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8.3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员增加。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8.74万元，主要是公务员医疗补助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6.5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在职转退休人数增加。

3. 城乡社区支出 5799.76 万元，具体包括：

（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884.63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及机关单位行政运行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88.6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

要原因是经费压减等原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00万元,主要是维稳专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17.97万元,主要是燃气安全专项整治专项工作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2246.37万元,主要是水泵厂历史文化街区修缮整治更新支出、老旧小区贷款利息、中心城区燃气管网改造、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程款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623.9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重大项目新增。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2645.79万元,主要是宏文热电亏损补偿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预算追加。

4.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9.21万元,具体包括:

(1)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类)自然资源事务(款)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项)69.21万元,主要是国恒资金监管政府购买服务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无差异。

5. 住房保障支出591.58万元,具体包括:

(1)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164.67万元,主要是农村危房改造等支出,完成年初

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

(2)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365.00 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燃气管网改造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61.91 万元，主要是在职人员工资项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7.81%，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新增等原因。

6.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6 万元，具体包括：

(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防治（款）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项）109.16 万元，主要是自然灾害自知则知之综合风险普查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本年重新下达。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40.49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 1231.48 万元，具体包括：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426.48 万元，主要是麒麟公园景观小品配套工程、燕都新城附属用房工程、中心城区供热整合法律服务资金、燃气基础设施配套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47%，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本年重新

下达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805.00 万元，主要是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及消防设计审查专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追加预算及上年结转资金本年重新下达。

2. 其他支出 509.01 万元，具体包括：

(1) 其他支出（类）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项）509.01 万元，主要是专项债券安排的燃气管网改造工程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上年结转资金本年重新下达形成的预算增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8.24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92%，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经费压减剩余金额财政抽回。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8.04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费。2023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3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

情况发生等。

2. 公务接待费 0.2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2.43%。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差异。2023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1 批次、13 人、0.2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招待等；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3 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增加 0.20 万元，增长 0.00%，主要是本年有公务招待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04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97.57%。完成预算的 65.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指标压减财政抽回。比上年减少 0.12 万元，降低 1.47%，主要是经费压减财政抽回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4 万元，主要用于市内外一般公务加油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维修洗车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6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94.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912.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日常公用经费 281.4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

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81.4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增加 116.78 万元，增长 70.92%，主要原因是当年编外人员工资含在公用经费里面。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5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5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预算表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项目 11 个，资金 7363.6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5623.1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1740.49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达到 100%，自评平均分 77 分。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整体绩效自评，涉及资金 917.72，自评平均分为 100 分。《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本单位组织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项目数量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0 个项目得分在 90（含）-100 分区间， 个项目得分在 80（含）-90 分区间。从评价情况来看，...（请填写评价中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3 年度市直部门决算中反映朝阳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程款、燃气基础配套费项目、宏文热电亏损补偿 2645.79 项目等 11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2023 年燃气基础配套费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全年执行 2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项目绩效管理，提高监督管理水平。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朝阳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程款 100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全年执行 10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 25 期核拨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

程款 1000 万元。市北部城区集中供热工程燕都新城项目及城区供热管道南北互联等工程分年度启动实施，共 17 个项目，包括小区供热管网改造、换热站改建、南北供热管网互联互通北部城区应急改造工程和燕都新城一级供热管网建设工程。产出指标质量指标正常运转率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宏文热电亏损补偿 2645.79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45.79 万元，全年执行 2645.79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意度指标项目单位满意度指标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4）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 80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8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00 万元，全年执行 80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8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工程量完成率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项目绩效管理，提高项目绩效监督管理水平。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5）燃气专项整治工作经费 3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全年执行 17.9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6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产出指标质量指标平台系统建设合格率 100%，社会效益指标防灾减灾能力有所提升。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6）国恒存量房屋资金监管政府购买服务 69.21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9.21 万元，全年执行 69.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规范项目绩效管理，提高监督管理水平。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7）农村危房改造奖补资金 20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全年执行 127.07 万元. 完成预算的 63.5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社会效益指标，改造后房屋在本地区抗震防裂中达到抗震设防标准。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8）老旧小区改造贷款利息 36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 万元，全年执行 36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已按时偿还银行贷款利息。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9）朝阳市海里污水处理厂工程及燕都新区污水截流管网工程 200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00 万元，全年执行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等原因，当年财政指标未下达。

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详见《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10）燕都新区污水截留管网工程 95 万元，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5 万元，全年执行 0 万元. 完成预算的 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未完成 。财政按形象进度拨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详见《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11）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 1054.8 万元，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该项目自评得分 95.3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73.9 万元，全年执行 1054.8 万元. 完成预算的 53.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工程量完成率 $\geq 80\%$ ，居民满意度 $\geq 80\%$ 。就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发现的主要问题：无。下一步改进措施：无。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3、部门评价结果。

部门未开展部门评价。

4、财政评价结果。

无财政评价项目。

填报说明

1. 各部门（单位）请按决算口径在公开网页上传相关绩效评价附件，附件包括《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和《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请认真核对公开内容，如发现公开数据与决算数据不符，抓紧时间与市财政局联系（如发现数据错误，

请与预算管理科室核对后，以正确数据为准，进行公开；如发现系统导出表缺失绩效指标内容，请与绩效管理科联系 3608091）。

2. “1.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的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指的是部门对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的重点支出绩效评价。2023 年涉及重点支出绩效评价的部门有：市文旅局、市残联、市自然资源局、市水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

3. “4.财政评价结果”中涉及“财政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及单位：详见《关于开展 2023 年度朝阳市本级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朝财绩函〔2024〕85 号）附件 1。

4. “4.财政评价结果”中涉及“整体绩效评价”的部门（单位）有：文旅局、市残联、市土地储备中心、市营商局、市乡村振兴局、市商务局、市应急局。

5. “2.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中，本部门（单位）有几个项目绩效自评，就写几个项目自评综述，不可合并填报。

6. 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年初批复绩效目标的项目总数*100%= %。

7. 自评平均分=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分数总和/开展绩效自评的项目数量= 分。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

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无。

第四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	金额	项目	行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81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740.49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15.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2.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031.2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69.2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91.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109.1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509.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57.93	本年支出合计	58	8,557.9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8,557.93	总计	62	8,557.9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	科目名称							
编码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557.93	8,557.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05	215.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05	158.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60	57.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60.02	60.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	40.43	40.43					
20808	抚恤	57.00	57.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00	57.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8	32.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8	32.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94	23.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74	8.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031.24	7,031.2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7.60	907.60					
2120101	行政运行	884.63	884.6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97	17.9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246.37	2,246.3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246.37	2,246.3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	1,231.48	1,231.4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26.48	426.4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	805.00	805.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45.79	2,645.7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645.79	2,645.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21	69.2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9.21	69.2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9.21	69.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58	591.5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9.67	529.6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64.67	164.6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65.00	36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91	61.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1	61.9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6	109.1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9.16	109.1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9.16	109.16					
229	其他支出	509.01	509.0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	509.01	509.0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	509.01	50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 557. 93	1, 194. 27	7, 363. 6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 05	215. 0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 05	158. 0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 60	57. 6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 02	60. 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43	40. 43				
20808	抚恤	57. 00	57.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 00	57.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 68	32. 6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68	32. 6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94	23. 9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 74	8. 7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 031. 24	884. 63	6, 146. 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7. 60	884. 63	22. 97			
2120101	行政运行	884. 63	884. 6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00		5.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 97		17. 9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 246. 37		2, 246. 3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 246. 37		2, 246. 37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 231. 48		1, 231. 48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26. 48		426. 48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805. 00		805. 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645. 79		2, 645. 7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645. 79		2, 645. 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 21		69. 2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9. 21		69. 2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9. 21		69. 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 58	61. 91	529. 6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9. 67		529. 6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64. 67		164. 6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65.00		36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91	61.9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1	61.91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6		109.1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9.16		109.1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9.16		109.16			
229	其他支出	509.01		509.01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	509.01		509.0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	509.01		509.0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81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740.49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5.05	215.05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2.68	32.6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031.24	5,799.76	1,231.4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69.21	69.21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91.58	591.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09.16	109.16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509.01		509.01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8,557.93	本年支出合计	59	8,557.93	6,817.45	1,740.4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8,557.93	总计	64	8,557.93	6,817.45	1,740.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6, 817. 45	1, 194. 27	5, 623. 1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5. 05	215. 05	0. 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 05	158. 05	0. 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57. 60	57. 60	0. 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 02	60. 02	0. 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0. 43	40. 43	0. 00
20808	抚恤	57. 00	57. 00	0. 00
2080801	死亡抚恤	57. 00	57. 00	0. 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 68	32. 68	0. 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 68	32. 68	0. 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3. 94	23. 94	0. 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 74	8. 74	0. 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 799. 76	884. 63	4, 915. 1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907. 60	884. 63	22. 97
2120101	行政运行	884. 63	884. 63	0. 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 00	0. 00	5. 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7. 97	0. 00	17. 97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 246. 37	0. 00	2, 246. 3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 246. 37	0. 00	2, 246. 37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645. 79	0. 00	2, 645. 79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 645. 79	0. 00	2, 645. 79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69. 21	0. 00	69. 2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69.21	0.00	69.21
2200109	自然资源调查与确权登记	69.21	0.00	69.2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91.58	61.91	529.6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529.67	0.00	529.6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164.67	0.00	164.67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365.00	0.00	365.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1.91	61.9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1.91	61.91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09.16	0.00	109.16
22406	自然灾害防治	109.16	0.00	109.16
2240699	其他自然灾害防治支出	109.16	0.00	109.1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00.7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1.4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83.92	30201	办公费	5.43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115.27	30202	印刷费	2.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3.00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8.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0.02	30206	电费	2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0.43	30207	邮电费	3.83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3.94	30208	取暖费	63.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8.7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7.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3	30211	差旅费	5.8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61.9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55.70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13.6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2.07	30215	会议费	1.00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01	30216	培训费	0.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25.07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57.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3.17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0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1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7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912.82	公用经费合计					281.4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7 表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12. 50	8. 24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0. 20	0. 2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2. 30	8. 04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 30	8. 04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辽宁省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3 年度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304001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11300000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万元）				917.92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万元）				917.92												
年度 主要 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金额 （万元）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358.83	358.82	100.00%	10	1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591.12	591.11	100.00%	10	1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刚性）								33.17	33.17	100.00%	10	10			
	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06.87	106.86	100.00%	10	10			
年度 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证人员工资和生产正常运转。								单位正常运转和人员薪酬正常发放。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 符号	指标 值	度量 单位	全年 完成 值	完成 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 障原因 分析	制度保 障原因 分析	人员保 障原因 分析	硬件条 件保障 原因分 析	其他原 因分析	
		重点 工作 履行 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 率	=	100	%	100	1	3.5	3.5						
		整体 工作 完成 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完成及时 率	=	100	%	100	1	3.3	3.3						
工作质量达标 率			=	100	%	100	1	3.3	3.3							

履职效能	基础管理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依法行政能力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3.3	3.3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	100	%	100	1	1.6	1.6						
		预算调整率	<=	5	%	5	1	1.6	1.6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0	1	1.8	1.8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70	1	0.7	0.7						

绩效 指标	管理 效率	预算 监督 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 况		全部 公开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预算 收支 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 规范性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 规范性		管理 规范		全部 或基 本达 成预 期指 标 100%- 80% (含)	1	0.8	0.8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7	0.7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 违法违规行为 发生次数	=	0	次	7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社会效益	群众网上投诉 形势平稳向好		正常运转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 (含)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窗口服务效率 满意度	>=	95	%	100	1	6.6	6.6						
		社会民众满意度	>=	100	%	100	1	6.8	6.8						

	可持续性	创新驱动发展	建立内控业务流程		建立完成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	5	5						
总评价得分											100.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朝阳市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程款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城市供热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常务会议纪要第25期核拨城市供热有限公司工程款1000万元。市北部城区集中供热工程燕都新城项目及城区供热管道南北互联等工程分年度启动实施，共17个项目，包括小区供热管网改造、换热站改建、南北供热管网互联互通北部城区应急改造工程和燕都新城一级供热管网建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1： 足额保障	≥90%		100%	10	10	
			指标2： 工作目标 完成情况	≥17个		17	10	10	
			• • • • •						
		质量	指标1： 正常运转	≥95%		100%	10	10	
			指标2： 验收合格	≥95%		100%	10	10	
			• • • • •						
	时效 指标	指标1： 工程按期 完成率	指标2：	≥100%		100%	10	10	
			• • • • •						
	效益 指标	成本 指标	指标1： 项目投资 成本控制	指标2：	≥100%		100%	10	10
• • • • •									
• •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 稳定	指标2：	维护稳定		维护稳定	10	10	
			• •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长效管理 机制健全	指标2：							
		• • • • •							
		•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项目直接 受益方满 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国恒存量房屋交易资金管理有限公司政府购买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国恒存量房屋交易资金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2	69.2	0	10	0	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2	69.2	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资金管理机构正常运转，更好服务朝阳房地产市场。根据2021年12月29日第45期会议纪要议定，市自然资源局对泰运房产交易服务游快你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市住建局对国恒存量房屋交易资金管理有限公司履行出资人职责。按此文件精神，原列入市自然资源局部门预算的房产交易及资金监管购买服务项目中的资金监管购买服务内容需拆分至市住建局，经测算需补差69.21万元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1： 巡查监管对象个数	1		0		10	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监 管对象数量	1		1		10	10	（本年指标未下达）
			· · · · ·							
		质量	指标1：履 行市场监管 职能	依法履行		依法履行		10	1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监 管覆盖率	100%		100%		10	10	（本年指标未下达）
			· · · · ·							
		时效	指标1：经 费拨付及时 率经	100%		100%		10	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							
			· · · · ·							
		成本	指标1：经 费支出规范	规范支出		规范支出		10	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							
			· ·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服 务对象满意	≥100%		100%		10	1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建立监管 机制	建立机制				10	1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							
			· · · ·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服 务群体满意 度	100%		100%		10	10	（本年指标未下达）
			指标2：							
			· · · · ·							
总分						6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宏文热电亏损补偿资金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宏文热电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45.79	2645.7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45.79	2645.79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据市政府党组会议纪要第二期原则同意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2023年电煤中长期合同签订履约有关情况的汇报，关于弥补宏文热电亏损情况的汇报。由刘文俊同志牵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财政局负责、市审计局、自然资源局、供暖办、龙城区政府配合、做好对宏文热电过渡期经营亏损补偿工作。2021年提出《关于落实宏文热电亏损补偿的请示原朝阳热电厂于1987年投产，2000年破产，已招商引资的方式出售给宏文集团，改制成立朝阳宏文热电有限公司。2007年1月，《国务院关于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若干意见》（国发【2007】2号），要求加快关停小火电机组，宏文热电属于关停范围，市政府需启动大型80期）精神，同意对宏文热电经营补偿，可以在宏文热电公司与国电重组，股权出让所得税金交到朝阳市后，用地税进行补偿“市政府议定：“请市审计局就宏文热电诉求进行合理和额度审计。”（详见2009年第53期《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1年第106期《市长办公会议纪要》，宏文热电公司于2009年1月1日至2017年7月31日为过渡期审计决定过渡期经营亏损由财政补偿。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进 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1： 工程量完 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工程按期 完成率	≥85		100%	10	10	
			• • • • •						
		质量	指标1： 施工质量 验收达标	≥90%		100%	10	10	
			指标2： 工程合格	≥95%		100%	10	10	
			• • • • • • •						
		时效	指标1： 工程计量 拨款及时	≥100%		100%	5	5	
			指标2：						
			• • • • • • •						
		成本	指标1： 项目投资 成本控制	≤90		100%	5	5	
			指标2：						
			• • • •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 益指标	指标1： 完工验收 通过率	≥9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 •						
		社会效 益指标	指标1： 项目效果 持续性	持续运行		持续运行	10	10	
			指标2：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生态效 益指标	• • • • • •					
			指标1:					
			指标2:					
			• • • • • •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指标1: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10	10		
		保障水平						
		指标2: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	≥90%	100%	10	10		
		项目单位 满意度						
指标2:								
总分				10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危房改造奖补资金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0	10	63.85%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	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城市绿地系统规划和环卫设施布局规划及垃圾处理设施技术与卫生间技术导则			未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1： 工程按期完成率	≥100%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2： 项目开	≥100%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 • • • • • •							
		质量	指标1： 改造后房屋验收合格率	≥100%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	标2：项目开工率	≥100%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 • • • • • •						
		时效		指标1： 符合条件对象危房改	≥100%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	指标2：						
				• • • • • • •						
		成本		指标1： 全面落实制定和实施分类分	全面落实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	指标2：						
				• • • •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 •							

绩效 指标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2、 指标 1： 改造后房屋在本地 区抗震抗裂型	达到抗震设防标准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2：					
			•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农村危房改造房屋保持安全期限	维修加固≥15年 拆除重建≥30年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2：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1： 受益群众满意度	≥90%	10	10	10	部分项目正在执行中，待项目结束后足额支付
			指标2：					
总分					96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燃气专项整治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18	10		60%		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足额保障	100%		100%		10		10	
			指标2： 工作目标 完成情况	100%		100%		10		10	
			• • • • •								
		质量 指标	指标1： 平台系统 建设合格	100%		100%		10		10	
			指标2： 项目验收 合格率	100%		100%		10		10	
			• • • • •								
		时效 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 • • • •								
		成本 指标	指标1： 项目投资 成本控制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 •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提升防灾 减灾能力	有所提升		有所提升		10		10	
			指标2： • • • • •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 • • •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保障安全 水平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10		10	
			指标2： • • • • •								
			• • • •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人民群众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 • • • •											
总分					96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老旧小区贷款利息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60			全年执行数(万元)			360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企业信誉良好; 按时偿还贷款利息;										已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付利息	>=	360	万元	360	100%	8.3	8.3							
			足额偿还各期利息	=	360	万元	360	100%	8.3	8.3							
		质量指标	贷款合同违约率	<=	1	%	1	100%	8.3	8.3							
			贷款资金使用合规性		使用合规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5	8.5						
		时效指标	按时偿还银行贷款本金及利息		按时偿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按照合同进行贷款本金及利息偿还		按时偿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 100%-80%(含)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息费用保障率	>=	100	%	100	100%	13.4	13.4							
		社会效益指标	银行机构民营企业贷款不良贷款率	<	10	%	10	100%	13.3	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95	100%	13.3	13.3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9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燕都新区污水截留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95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燕都新区污水截留管网工程									未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工程完成数	>=	1	个	0	0.0%	8.3	0	√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数量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10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合格率	>=	10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工程验收质量	>=	100	%	0	0.0%	8.5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时效指标	工程按期完成率	>=	10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成本指标	建设工程造价与计划相符	=	10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地下水资源管理能力		有所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4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水、空气、土壤等生态环境改善		有所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满意度指 标	社会公众 满意度指 标	受益居民满意 度	>=	95	%	0	0.0%	13.3	0	√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 指标未下 达，项目 单位由于 手续不 全，未提 出拨付申 请，加之 机构改革 职能划归 综合执法 局。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 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 于手续不 全，未提出 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 革职能划归 综合执法局 。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款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安居物业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	1000	800	10	80%	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	1000	800	-	80%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老旧小区改造工程前期准备; 老旧小区资金拨付; 2011年至2017年我市中心城区老旧小区改造工程。改造主体为朝阳市安居房屋维修有限公司（2011-2016年），朝阳市利民建设有限公司（2017年）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工程量完 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数据达标	≥100		100	10	10		
			• • • • •							
		质量 指标	指标1： 施工质量 验收达标	≥100%		100	10	10		
			指标2： 工程合格	≥100%		100	10	10		
			• • • • •							
		时效 指标	指标1： 资金拨付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财政未全 额拨款	
			指标2：							
			• • • • •							
		成本 指标	指标1： 项目投资 成本控制	≤90		90%	10	10		
			指标2：							
			• •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 项目效果 持续性	持续运行		持续运行	10	10		
			指标2：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保障水平	10	10		
			指标2：							
			• • • •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 项目单位 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总分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973.9	1973.9	1054.8	10	53.44	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973.9	1973.9	1054.8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燃气管道老化更新改造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支持项目数量	1	1		10	10		
			指标2：工程量完成率	≥80%	80%		10	10		
										
		质量 指标	指标1：招投标规范性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10	10		
			指标2：维修质量达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指标1：资金拨付及时	100%	100%		10	10		
			指标2：							
										
		成本 指标	指标1：经费支出规范	符合规范	符合规范		10	10		
			指标2：							
										
	效益 指标	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安全水平提升	较好提升	较好提升		10	10		
			指标2：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指标1：保障系统持续安全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稳定运行		10	10		
			指标2：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居民满意	≥80	80%		10	10			
		指标2：								
										
总分					95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燃气基础设施配套费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 预算数	全年 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	200	2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	200	200	200	-		
			上年结转资金				-		
			其他资金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市政府《关于对市煤气公司改制有关问题的承诺函》文件“四、关于配套费及施工收费政策为完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合资企业成立后，政府收取的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中用于煤气部分，专项用于燃气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市住建局对港华、辽河两家燃气公司燃气安装工程按合同、预决算及开竣工报告进行严格审核，形成审核报告后，报主管师长审批，财政依据当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取情况，按20元/平方米标准据实核算燃气基础设施建设资金。保证燃气公司基础设			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指标1： 主体工程完 成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工 程量完成率	100%	100%		10	10	
			· · · · ·						
		质量 指标	指标1：工 程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数 据准确率	100%	100%		10	10	
			· · · · ·						
		时效 指标	指标1：资 金拨付及时	100%	100%		5	5	
			指标2：						
			· · · · ·						
		成本 指标	指标1：成 本控制率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完 工验收通过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社 会认可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项 目效果持续	持续运行	持续运行		5	5	
			· · · · ·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指标1：						
			指标2：						
			· · · · ·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企 业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指标2：						
			· · · · ·						
总分					10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3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朝阳市海里污水处理厂工程及燕都新区污水截流管网工程																	
主管部门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朝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00				全年执行数(万元)				0				执行率				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海里污水处理厂和燕都新区污水截流管网工程										未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审批、核准、检查验收工程	=	1	个	0	0.0%	8.3	0	√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数量指标	工程完成数	>=	1	个	0	0.0%	8.3	0	√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实施计划合理		规范合理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8.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0	0.0%	8.5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时效指标	工程建设按期完工率	>=	10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建设工程造价与计划相符	=	100	%	0	0.0%	8.3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硬件条件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硬件条件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地质环境管理水平		有所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4	0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区域水、空气、土壤等生态环境改善		有所提升		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60%-0%	0.0%	13.3	0	√				√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硬件条件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硬件条件保障：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未提出拨付申请，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	------	--------	------------------	--	------	--	--------------------	------	------	---	---	--	--	--	---	---	---

	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5	%	0	0.0%	13.3	0	√			√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硬件条件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经费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硬件条件保障: 财政当年指标未下达, 项目单位由于手续不全, 未提出拨付申请, 加之机构改革职能划归综合执法局。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0			预算执行率得分			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0